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人民防空办公室）

政府信息回应关切工作制度

为进一步加强政务舆情应对工作，提升政务公开水平，增强政府公信力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、县有关工作要求，结合我局实际，制定本工作制度。

一、加强收集研判。正确对待舆论监督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加大网络舆情监测工作力度，依托智能搜索、大数据分析、云计算等先进手段，切实推进政务舆情监测系统建设。

二、明确主体责任。坚持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原则，注重源头防范、源头治理、源头处置。对于涉及本部门的政务舆情，按照职责分工做好回应工作，与政府其他部门之间加强沟通协商，确保回应的信息准确一致。

三、做好源头处理。坚持标本兼治、源头治理，对因特定行政行为引发的政务舆情，要客观全面调查事实真相，依法依规进行处置，按程序及时发布权威信息，讲清事实真相、政策措施以及处置结果等，正面引导社会舆论，消除公众疑虑；对突发公共事件引发的政务舆情，要按照突发公共事件新闻发布应急预案要求，在事件发生的第一时间向社会发布简要信息，随后发布初步核实情况和政府应对措施，并根据事件处置情况，做好后续发布工作。

四、提升回应效果。对群众关切和社会热点，要主动快速引导、释放权威信号、正面回应疑虑，推动解决实际问题，赢得群众理解和支持。针对重大政务舆情，建立与宣传、网信等部门的快速反应和协调联动机制，加强与有关新闻媒体和网站的沟通联系，着力提高回应的及时性、针对性、有效性。